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		原 列	改列	
貨品號列	貨 名	輸入規定	輸入規定	
0301.92.10.10-1	活鰻(白鰻)	F01	465	
		MP1	F01	
			MP1	
0301.92.10.20-9	活鰻(鱸鰻)	F01	465	
		MW0	F01	
			MW0	
0301.92.10.90-4	其他活鰻(鰻鱺屬)	F01	465	
		MW0	F01	
			MW0	
0302.66.00.00-6	鰻魚(白鰻、鱸鰻),生鮮或冷藏	F01	465	
		MW0	F01	
			MW0	
0303.76.00.00-3	冷凍鰻魚(白鰻、鱸鰻)	F01	465	
		MW0	F01	
			MW0	
0304.29.90.10-9	冷凍鰻(白鰻、鱸鰻)魚片	F01	465	
		MP1	F01	
			MP1	
1604.19.10.11-2	已調製或保藏鰻魚,整條或片塊(剁碎者除外),冷凍者	F01	465	
		MW0	F01	
			MW0	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		原	列	改	列
貨品號列	貨 名	輸入規	定	輸入	規定
1604.19.10.13-0	已調製或保藏白燒鰻,整條或片塊(剁碎者除外),冷凍者	F01		46	55
		MP.	1	FO	)1
				M	P1
號列項數:8					
輸入規定代號說明					
(空白)	准許(発除簽發許可證)。				
465	應檢附(一)產製國政府或其授權單位出具之產地證明,或(二)經				
	濟部國際貿易局公告出口國與我國諮商取代該國產地證明之文件。				
F01	輸入商品應依照行政院衛生署發布「輸入食品查驗辦法」規定,向經				
	濟部標準檢驗局申請辦理輸入查驗。				
MP1	(一)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,應符合「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				
	項目、輸入管理法規彙總表」之規定。(二)「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				
	輸入項目、輸入管理法規彙總表」內列有特別規定「MXX」代號者				
	,應向國際貿易局辦理輸入許可證;未列有特別規定「MXX」代號				
	者,依一般簽證規定辦理。				
MW0	大陸物品不准輸入。				